

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

2025 年度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 进步奖评审结果公示

根据《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》及实施细则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相关规定，协会组织专家完成了 2025 年度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工作，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，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 日。

任何单位和个人可在公示期内提出异议，异议意见必须以书面形式函告，书面材料应详细说明理由并附相关证明材料，异议提出时间以邮件寄出邮戳时间为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须在函件上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方式；以个人名义提出异议的须在函件上签署真实姓名并写明联系方式。

根据科技部《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“授奖前须征得授奖对象的同意”，如拟授奖单位或个人不同意，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函告，公示期内未收到告知函的视为同意接受该奖项。

联系人：张冲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风林西奥中心 A
座 14 层

邮 编：100101

收件人：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行业事务部

联系电话：010-64868808 转 8007

附件：2025 年度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
评审结果公示名单

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

2025 年 12 月 19 日

